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中国卫通”、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文件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九名，实际出席的董事九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和《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中国卫通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设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，根据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以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监管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对公司原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进行了修订。详细情况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
(www.sse.com.cn)的《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(2024年修订)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中国卫通关于修订〈规章制度管理规定〉的议案》

为规范公司规章制度管理，促进规章制度体系建设，提高公司依法依规治理水平，根据《中国卫通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相关决策机构议事规则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对公司原《规章制度管理规定》进行了修订，进一步完善规章制度审批决策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中国卫通关于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考核指标和年度重点工作，结合经理层成员岗位职责分工，公司分解制定了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，确保公司重点工作任务落实落地。

表决结果：8票赞成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、1票回避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

见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中国卫通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

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，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公司制定了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。详细情况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国卫通关于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24-024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中国卫通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已同意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将另行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28日